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吳金章 電話:03-5220097

電子信箱: 05367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3007709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換證計畫 (376580000A 1130077096 ATTACH1.docx)

主旨:檢送本市國中小教師本土語言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民語) 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換證計畫,如說明,請查 照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。
- 二、為儲備本土語言師資,提高本土語言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 原民語)教學品質,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。
- 三、參加對象:具有下列資格者請檢附資料申請。
  - (一)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之現職教師或退 休教師。
  - (二)持有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(閩南語、客家語)或高級(原民語)以上證書或臺灣手語教學能力合格認證者。

四、送審時間:112年 05月01日至112年05月30日

## 五、送審方式:

(一)一律採郵寄送件,郵寄資料內容如下:送審者基本資料 表、切結書(如附件)、國民身分證(影本)、語言能







力認證合格證書。

- (二)郵寄地址:30057新竹市東大路三段465號新竹市北區南 寮國民小學教務處收。
- (三) 聯絡方式:5363448#818,教務主任劉麗娟主任。

六、審核教師證及相關證件均合格者,核發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工作證書。

正本: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4/09:306文





